宁夏银行新媒体宣传制作入围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NXGZ2-26-07-333/F

宁夏国际招标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受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就宁夏银行新媒体宣传制作入围项目采用公开方式进行招标，现欢迎合格投标人参与投标。具体内容如下：

一、招标人：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代理机构：宁夏国际招标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三、项目名称：宁夏银行新媒体宣传制作入围项目

四、招标内容：新媒体宣传制作入围（入围不超过6家单位），具体内容详见技术需求部分。

五、服务期：三年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投标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和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纳税的良好记录（提供行政主管部门或代收银行出具的2026年1月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任意连续3个月投标人依法纳税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依法免税的，须提供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4.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内部管理制度建全，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2025年经有资质的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社保的良好记录(提供行政主管部门或代收银行出具的2026年1月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任意连续3个月投标人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6.投标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安全生产领域严重失信惩戒名单、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重大税收或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达到行政处罚所规定的“较大金额罚款”，以及近3年因违反《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或《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被行政处罚或近3年因发生安全生产事故被行政处罚，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以开标会议当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或转包（提供承诺函）。

注:以上须提供证明文件原件的，须将原件装订至投标文件正本中，并在投标文件副本中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须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的，须在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中附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上所有证明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证明文件内容提供不完整、不清晰、无法辨认的，招标人有权不确认为有效证明文件。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2026年9月23日至2026年10月8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于2026年9月23日09:00至2026年10月8日17:00（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国采云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gcygov.com/f），进入“用户注册管理入口”注册投标企业信息。在网站首页的信息公布区，找到本项目信息后，在最下方点击“参与投标”进行登记（平台使用及操作问题请联系宁夏国际招标咨询集团有限公司，联系人：任先生，联系电话：0951-7655500）。

3.登记后将获取招标文件所需相关资料：项目授权委托书（包含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及营业执照副本的电子扫描件发送至邮箱nxzb7630809@126.com，邮件名称统一为“公司名称+项目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领取招标文件电子版。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1.时间：2026年10月14日上午09:00时（北京时间）

2.地点：宁夏国际招标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开标厅（银川市虹桥南街西侧天源财汇中心C座14层）具体开标厅详见电子大屏；

3.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同时发布。

十、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金豆豆

联系电话：0951-5165130

招标代理机构：宁夏国际招标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银川市虹桥南街西侧天源财汇中心C座15层

联系人：宋捷波、李欢

电话：0951-7829697或13895087953

邮箱：nxzb7630809@126.com

宁夏国际招标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3日